

#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服务的财务 顾问协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协议签署情况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于近日签署了《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服务的财务顾问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公司聘请国融证券担任财务顾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提供综合性的专业服务。

### 二、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双方签订的框架性协议，公司后续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进程与国融证券另行签订相关辅导协议、保荐及承销协议。届时，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 备查文件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服务的财务顾问协议》

江苏浦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